



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
學生資助處

WORKING FAMILY AND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AGENCY
STUDENT FINANCE OFFICE

九龍協調道3號工業貿易大樓5樓
5/F, Trade and Industry Tower, 3 Concorde Road, Kowloon

家庭申請編號：

先生／女士：

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
申請結果通知書

本處已就你的 學年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作出評估，現謹通知結果如下：

學生姓名 (香港身份證號碼)	資助幅度 (資助生效日期)	備註
	全額	由於 學年學校書簿津貼額正在訂定中，本處暫參考 學年的書簿津貼額，向你提早發首階段書簿津貼，家庭上網費津貼(如適用)亦一併發放。至於學生車船津貼，本處會在一起發放予合資格的申請人。
		<p>已遞交預印表格的申請人，隨函附上有關學校證明書(預印本)(適用於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/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)。請根據夾附的「填寫及遞交學校證明書須知(適用於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/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)(SFO 293C)」填寫及遞交學校證明書。</p> <p>若你的子女於 學年未獲學費減免，你必須填妥隨校或於 學年未獲學費減免，你必須填妥隨校綜合申請表格派發的學校證明書並交回就讀學校。</p> <p>在核實學生是否符合資助資格和完成審批程序後，本處會透過有關幼稚園/幼兒中心向合資格的申請人發放學費資助。就學費資助額及發還學費資助安排等本處會另函通知。</p> <p>就發放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，如申請人尚未提交有效的銀行帳戶資料，本處將另函要求補交資料，以便安排發放津貼。本處會在 申請人起以自動轉帳方式將津貼存入合資格的申請人銀行戶口內。</p>